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书

项目名称：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初级中学学生食堂项目

合同编号：LCCT-GCB-2025-79

发包人（甲方）：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西鑫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1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鑫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初级中学学生食堂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初级中学学生食堂项目。

2. 工程地点：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初级中学校园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罗发改审批（2025）20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拟建设拟建设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框架结构的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初级中学学生食堂项目，地下室工程建筑面积 447.51 m²，地上工程建筑面积 4061.04 m²，总建筑面积 4508.55 m²，建筑占地面积 1138.26 m²，建筑高度 16.65m，配套建设相关服务设施工程等。建设内容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装修装饰、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元贰角玖分（¥11595190.29元）含税）；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贰仟贰佰壹拾柒元玖角肆分（¥442217.9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伍仟柒佰肆拾壹元陆角（¥115741.6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玖仟伍佰肆拾肆元叁角伍分（¥19544.35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崑艺。

身份证号：452702198704094395；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桂24518190039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桂建安B（2019）0003100；

联系电话：0778-8287688；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东门镇一平路下街园二巷48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 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 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 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之 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产
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225MA5L4Q2P5M
91450103MA5NWU687A

承包人：广西鑫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罗城县东门镇城东工业园粤桂协作示范园9#A

邮政编码: 546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778-8366363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lclt2020@163.com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城支行

账 号: 73007500000000000078

地 址：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东门镇一平
路下街园二巷48号

邮政编码: 546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778-8287688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罗城支行

账 号: 45050110192900001053